

人世间

记忆深处野蒜香

惟耕

和煦的阳光，透过碎花一样的云层，斑驳的光点如同数不清的金银碎块，散落在树下的枯叶和石砾间。奔着这份诱人的春光，我暂时远离喧嚣的城市和人群，独自奔向山野。漫步山林间，有微风穿过虬枝铜柯和黑松的针叶，发出一串串低沉的号音，犹如群山有节奏的喘息。

山林尚在酣睡，我不得不更加小心翼翼，唯恐一点声响惊扰了这份早春的安宁。一块碎裂的岩石挡住了去路，我停下脚步。蓦地，一团醒目的绿色映入眼帘。一堆半拃长的野蒜，几十根细叶簇拥在一起，从土石交界处背风的缝隙里颤巍巍地探出头来。

每年万木吐绿时节，这片山坡上，野蒜比比皆是，但在这个绿植尚未返青的季节里出现，就尤其显眼。看着它那鲜嫩翠绿的样子，就有一股采而食之的冲动。但又于心不忍，这是自去年入冬以来，在这片山坡上，我看到的唯一一抹有着勃勃生机的生命亮色，岂能为满足口腹之欲而泯灭其探春的勇气？

唯恐有后来者或某种食草的野生动物把它吃掉，那一刻，我忽然心生悲悯，从附近捧了两捧桧树叶，将它严严实实地覆盖起来。然而，走出四五十步之后，我又折身返回，把所有的树叶以及它周边的草屑都清理得干干净净。刚刚行走的瞬间，我的大脑里产生了一些微微的思想波动，为自己这个幼稚且愚蠢的举动深感不安。如果这样把它刻意保护起来，那它破土而出的意义何在呢？

下山的路上，遇到一位拄着拐杖艰难行走的长者，看背影特像故去的父亲，但比父亲多了几分文人的儒雅。我发现他几乎不看路，目光总是瞥向路边的草地和林间的灌木丛。

我主动与他搭话，他的话中明显带着只有久病之人才有的那种无奈和忧伤，让我心头一颤。他说自己年纪越来越大了，腿脚越来越不听使唤了，也许明年的春天就走不出来了。他说今天是年后第一次来到野外，趁着天气好，出来看看今年的第一抹春色。我与他说起圣水祠前的荠菜、梅园新村的蜡梅和天鹅湖畔的迎春花，还有乡间开始返青的麦苗与油菜，唯独没有告诉他属于我的那一簇泛着盎然春意的野蒜苗。

不是我自私，我的想法其实很简单。即使告诉了他那一小簇新生命，他的腿脚也走不了那一条崎岖陡峭的山路，只会让其徒留一份遗憾。我以为春色无处不在，它不仅在于广袤的田野里、向阳的山坡上、湿润的小河边，也在每个人充满阳光的心头。我真诚希望在明春某个阳光明媚的日子里，还能在这里或者某个春光烂漫的地方，再次遇到他。

墓。彼时，大地复苏，万物竞发，一场及时的春雨把麦苗和野草清洗得格外干净。在去墓地的路上，怀着某种复杂的心情，我一直低着头，与脚下的土地和野草一一打了个照面。目光之下，土还是那些土，路还是那条路，但野草已不是当年的野草了。它们仿若世代生活在这个山村里的人，来了，又走了，一茬一茬，最终也都化作一杯黄土与大地融为一体。譬如，躺在坟墓里的曾祖父、祖父和父亲。

东山上长满了许多野生植物，有敦实的野麦、毛茸茸的地黄、开着黄花的婆婆丁、白花的苦菜和紫花的米布袋子，它们摇曳在杨柳风中，抒写着独属于这个季节和这片土地的浪漫。虽离家多年，但我仍旧能一一叫出它们的名字，无论学名，还是俗名。当年我毅然奔赴他乡，就是为了获得更多关于它们的生命与成长故事。如今，三十多年过去了，从工作的小城再回到这片山坡上，就如见到了几时的伙伴，所以我更喜欢称呼它们的俗名，亦如九十多岁的大娘亲切地喊我的乳名一样。令我欣慰的是，这些野草即使生长在角落里、即使弱不禁风，甚至枯瘦，但都一样不少地在这片贫瘠的土地上默默繁衍生息。

海棠花、杏花和红叶李花渐趋式微，一阵风，如雪的花瓣就轻轻飘落在长满青草的坟头上。桃花灼灼，如一团团燃烧的火焰炙热了这片冰冷的土地。垒石地堰的石缝里、松柏树下，一丛丛野蒜也悄悄地抽出细细的茎来。这些看似弱不禁风的茎擎着一朵朵如伞的小花，从一堆簇拥的绿叶之中冒出来，宛如数道扶摇直上的烟花在夜幕中绽放出灿烂的焰火。

犹记第一次拔野蒜时的情景，当我把无数根杂乱的叶子理顺好，用力向上拔时，它们竟然全部在地面处断为两截，那些最为肥嫩、我们称之为蒜头的球状鳞茎全都遗留在泥土之中。我用石片扒开泥土，从中捡拾起稍大一些的蒜头来。就这样，一件件本来完美无瑕的“艺术品”被我无意中扯为两截，失去了球茎的滋养，叶子迅速萎蔫成草，不起眼的蒜头似乎也失去了它的食用价值；一个庞大的族群被我无情地分开了，它们散乱地分布在碎石与草屑之中，暴露在像火一样的阳光之下。它的叶子是数不清的，我曾细数过那一堆散落在泥土中的小蒜头，竟有数百颗之多。父亲说不要小看这些小如绿豆的蒜头，它们就像他种在菜园里的大蒜瓣一样，是野蒜传宗接代延续新生命的种子。它们互相拥抱着藏匿于岁月深处，即使人们和啃食它的动物掠走了它的地上部分，它们依然会集聚起一股不屈的力量，顶开泥土，向阳而生。

父亲也曾说他五行属土，这辈子注定是要与泥土打交道的。于是，一个土命的人就把一生都交给了这方土地，他对泥土的热爱几乎超过了一切。在他的坟前，我仿佛看到那具瘦削的躯体化成的骨灰，正与这片土地慢慢交融，最终也隐匿于时光深处。

坟头上的青草一年比一年见多了，淡淡的荠菜花点缀其间，几根细如发丝的野蒜也从花草丛中轻柔地伸展开来。

三

回到家里，我意外地发现饭桌上有一把野蒜苗和一碟黄豆酱。野蒜苗被娘择洗得干干净净，整齐有序地摆在瓷盘子里。一端是洁白的蒜头，一端是翠绿的叶子，连在一起好像是用一块质量上乘的美玉雕刻而成的艺术品，只要看上一眼，即有想吃的欲望。

娘递给我一个软软和和的玉米白面煎饼。我迫不及待地抓起几棵野蒜苗，蘸上黄豆酱，卷在煎饼里，来不及细品，就狼吞虎咽地吃起来。那份久违的、仿佛来自遥远的年少时的味道，瞬间溢满口腔，然后随着血液向全身蔓延；那份酣畅淋漓的感觉，就如同饮了一杯用滚烫的开水烫得热乎乎的陈年老酒。

娘知道我回来，特意嘱咐大嫂用玉米面和白面调了煎饼糊子。她亲自烧火，大嫂掌鏊，两个人合作烙了一大摞我爱吃的煎饼。看我吃得满头大汗，她倚在沙发上欣慰地笑了。这一笑，她脸上纵横交错的皱纹就显得更密、更深了一些，如一张时光织成的记忆之网，让我再次深陷其中，不能自拔。

小时候，父母上坡归来，常常顺带捎回一些青草和野菜。青草用来喂养家兔、山羊和鸡鸭鹅；野菜择洗干净后，可以做成饭桌上一道道可口的菜肴，野蒜就是其中最入味的一种。山里人口味偏重，吃上一口野蒜苗或者小蒜头，嘴里就散发出一股兼具蒜香、葱香和韭菜香的辛辣味。它没有大蒜和大葱的冲味，也不像韭菜那样吃多了难以消化。所以，从春到夏，从夏到秋，它一直是我家饭桌上常见的一道野菜。

回顾它的一生，从不需要人们种在水肥充足的菜园里，专门花费时间来打理。春风拂起，温和湿润的水汽滋养了故乡的山川，也滋养着那些生于山川之间的野蒜。进入五月，蒜茎上的花朵恰似一粒粒闪着耀眼光芒的紫色水晶，每一粒“水晶”中都装着一个童年的梦。入秋后，埋在泥土里的小蒜就长大了，一粒也变成了多粒，它们的群体就在泥土之中越发壮大起来。它不与庄稼争宠，不与山花争艳，却在人们的舌尖上舞出最美的清香，山里人怎能不喜爱它？

娘大概是累了，耄耋之年，因为儿孙回来，连续忙碌了好几天。在我吃完第二个煎饼时，她躺在沙发上发出轻微的鼾声。

一缕阳光透过窗子照射到她的身上，我仔细地看 ней她那饱经沧桑的脸。一滴清泪从她的眼角轻轻滑落，而后，流进密密匝匝的皱纹之中，逐渐消隐。我想，那每一道纹络里，大概都藏着一段关于这片山坡与河流起伏交织的光阴故事吧。其中，肯定有一道属于野蒜的。

诗歌港

春归

周霜洁

说花，你必须小心翼翼的
像新生婴儿的第一声啼哭
啾啾、颤栗
青丝一样柔软
血液一样黏稠
带着鸽哨的尾音

春来了，来了
远方布谷鸟
叫醒城市的早晨
一首诗里笛声清越
老牛驮走
疼痛饱满的青春
杏花抱着昨夜的露水
不声不响
有人，在风中，泪水纷纷

可以冥想，像一株植物
把所有经络打开
靠近光靠近源头靠近时间
可以入睡，像一杯水
躁动热烈，一层层翻涌
然后一层层沉淀

也许，终究是一场幻象吧
或者是爱情谎言
就像阳光贡献出纯银
油菜花流淌片片黄金
缺的不过是几滴雨了
几滴雨
足以绿透万里江山

晨露(外一首)

张国龙

这声势浩大的珍珠展会
筹备了整整一夜
星星倦了的时候
晨露出摊
货架随意又讲究：
草尖，树叶，花瓣……

商品单一，却低调奢华
一颗颗珍珠
软软的，有星月的眼神
它们都是非卖品，只给
早起的锄镰锹
颁发劳动奖章

在农田里

不必说农忙
就连闲时散步，也走在田里
那里，牵着他的心
若有杂草
就随手拔起
握在手里
可以捐给兔子作零食

这绿色的广场
庄稼在微风里摇摆
它们和他一样
不知道什么是舞蹈
只知道扬花秀穗，开花结果
那才是，实实在在地活着

清明时节，我回莒县农村老家扫